

## 金門縣稅務局受理申請使用牌照稅退稅案件

### 標準作業程序

- 壹、目的：確保納稅人權益、提升作業品質。
- 貳、摘要：金門縣稅務局「受理申請使用牌照稅退稅案件」標準作業程序撰寫說明。
- 參、相關法令規定：
  - 一、使用牌照稅法及福建省使用牌照稅徵收細則。
  - 二、財政部頒訂之使用牌照稅稽徵作業手冊。
  - 三、其他相關法令規定。
- 肆、民眾應檢附證件、書表、表單、附件：
  - 一、使用牌照稅退稅申請書
  - 二、重複繳納者，檢附2次繳款書收據聯正本。
  - 三、停駛、繳銷、報廢、吊銷、註銷者，檢附汽（機）車各項異動登記書影本。
  - 四、失竊註銷者，檢附汽（機）車各項異動登記書影本及警察機關車輛失竊證明單影本。
  - 五、吊扣者，檢附吊扣執行單影本。
  - 六、免稅者，檢附免稅核准書影本。
- 伍、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、附件：略
- 陸、名詞解釋：略
- 柒、其他
  - 適用範圍：重、溢繳之車輛適用之。
- 捌、作業內容：
  - 一、流程圖：如後附
  - 二、流程說明：如後附
  - 三、處理期限：批次作業案件14天